

浙江康莱宝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康莱宝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0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13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由董事长张超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董事长张超、董事余继平、张日生3人现场参加会议，董事金棋祥、席在钢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及微信群平台参加会议并表决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编制了《浙江康莱宝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》和《浙江康莱宝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2017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，谨守诚实信用原则，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就其 2017 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结合 2017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预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瑞华审字【2018】33080015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-10,118,960.82 元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 -14,759,948.70 元，故 2017 年利润不作分配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结合 2017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，以及 2018 年度经营目标，公司拟定了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总经理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结合 2017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总经理拟定《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报告对 2017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了 2018 年的工作重点及设想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王海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因公司内部管理结构调整，以及经营管理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计划提名王海燕女士（非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）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到期为止。

王海燕女士个人简历：王海燕，女，1977 年 10 月出生，专科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，浙江广播电视大学；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7 月，中英剑桥大学，财务管理（高级专业级）；2009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，任浙江凯凯美多机车有限公司财务主管；2015 年 9 月至今，浙江逗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；具

有财务管理（高级专业级）、助理会计师、初级会计师资格。

2. 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4.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董事会拟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披露的《浙江康莱宝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。

- 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-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- 4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康莱宝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康莱宝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04 月 26 日